

证券代码：834014

证券简称：特瑞斯

公告编号：2025-040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特瑞斯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2826 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北证函（2022）257 号文批准，特瑞斯股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特瑞斯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实际发行股票数量 21,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16.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39,78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05,892,986.7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15-14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累计发生额
一、募集资金金额	339,780,000.00
减：承销费用、上市辅导费用（不含税）	20,386,800.00
等于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319,393,200.00

减：后续支付的发行费用	13,500,213.21
加：存款利息	7,992,242.44
二、已用募集资金总额	200,065,156.72
具体用途：	
1、天然气输配及应用装备产能建设项目	114,259,030.67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8,917,860.69
3、补充流动资金	56,888,265.36
三、募集资金使用剩余金额	113,820,072.51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赎回的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募集资金存储专项账户的余额	53,820,072.51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1	天然气输配及应用装备产能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常州天宁支行	8110501012402097990	8,430,258.4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交通银行常州新区支行	324006040012000444377	45,389,814.11
合计				53,820,072.5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

《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针对 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连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2 日、2024 年 9 月 5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原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上述协议签订之日起终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 方名	委 托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 金额（万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收 益	预计年化收 益率
----------	--------	------	--------------	--------------	--------------	--------	-------------

称	理 财 产 品 类 型		元)			类 型	
特 瑞 斯 能 源 装 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结 构 性 存 款	共 赢 慧 信 汇 率 挂 钩 人 民 币 结 构 性 存 款 01445 期	3,000.00	2024/1/26	2024/4/10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1.05%-2.56%
特 瑞 斯 能 源 装 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结 构 性 存 款	共 赢 慧 信 汇 率 挂 钩 人 民 币 结 构 性 存 款 02941 期	2,000.00	2024/5/1	2024/6/3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1.05%-2.5%
特 瑞 斯 能 源 装 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结 构 性 存 款	共 赢 慧 信 汇 率 挂 钩 人 民 币 结 构 性 存 款 02942 期	5,000.00	2024/5/1	2024/8/1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1.05%-2.49%
特 瑞 斯 能	结 构	共 赢 慧 信 汇 率 挂 钩	2,000.00	2024/6/5	2024/6/28	保 本	1.05%-2.59%

源 装	性	人民币结				浮	
备 股	存	构性存款				动	
份 有	款	03710 期				收	
限 公						益	
司							
特 瑞	结	共 赢 慧 信	2,000.00	2024/7/1	2024/7/31	保	1.05%-2.30%
斯 能	构	汇 率 挂 钩				本	
源 装	性	人 民 币 结				浮	
备 股	存	构 性 存 款				动	
份 有	款	04133 期				收	
限 公						益	
司							
特 瑞	结	共 赢 慧 信	6,000.00	2024/8/7	2024/11/5	保	1.05%-2.49%
斯 能	构	汇 率 挂 钩				本	
源 装	性	人 民 币 结				浮	
备 股	存	构 性 存 款				动	
份 有	款	05016 期				收	
限 公						益	
司							
特 瑞	结	共 赢 智 信	6,000.00	2024/11/7	2025/2/5	保	1.05%-2.31%
斯 能	构	汇 率 挂 钩				本	
源 装	性	人 民 币 结				浮	
备 股	存	构 性 存 款				动	
份 有	款	18625 期				收	
限 公						益	
司							
特 瑞	大	交 通 银 行	4,000.00	2024/7/18	2026/7/18	固	2.15%或提前
斯 能	额	股 份 有 限				定	支 取 按 活 期
源 装	存	公 司 2024				利	利 率

备 股 单	年第 60 期					率	
份 有	企业大额						
限 公	存单						
司							

[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 60 期企业大额存单已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12 月 26 日全部赎回。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产品品种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等要求，该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该议案经过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交所官网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收益及大额存单利息收入合计 4,867,633.09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有 6,000.00 万元未到期。

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实施地点的募投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原有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上海市闵行区永德路 787 号 G3 栋平湖创时代(上海)国际创新中心 601 室、602 室、602A 室、603 室（租用）。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地点，有利于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

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北交所官网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期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尚有 12,000.00 万元未到期。由于工作人员疏忽，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已将全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赎回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全部完结。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未对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前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全部赎回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交所官网披露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北交所官网披露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出董事会授权期限的专项现场核查报告》。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期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前将全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赎回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带来不利影响。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其他方面均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证券对特瑞斯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认为特瑞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4〕22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3〕76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特瑞斯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30,589.3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995,288.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065,156.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然气输配及应用装备产能建设项目	否	181,865,986.79	39,400,837.67	114,259,030.67	62.83%	2026 年 4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7,215,000.00	17,594,450.69	28,917,860.69	43.02%	2026 年 4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6,812,000.00	0.00	56,888,265.36	100.1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05,892,986.79	56,995,288.36	200,065,156.72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投项目已基本完成厂房、办公楼等基础建设，厂房装修、设备安装调试等尚未完成，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布局及生产计划，项目整体进度较计划有所延后。公司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实施现状，为审慎起见，决定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			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度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人民币 6,000.00 万元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差额系银行利息收入 7.63 万元